

子指標及編號	子指標項目	對應資料
6. 與居住或保有使用之保障及免於強制遷離有關之法律的生效日期與覆蓋範圍。	6-2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中有關居住或保有使用之保障及免於強制遷離有關之法律的生效日期與覆蓋範圍之生效日期與覆蓋範圍	<p>1. 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自106年12月27日公布，107年6月27日施行。最近一次修正公布於112年2月8日，除第34、38條之2條文施行日期由行政院定於112年9月1日施行外，其餘修正條文自公布日施行。</p> <p>2. 租賃專法涉及居住權保障範圍包括發展包租代管專業服務制度、強化租賃雙方權利義務關係、提供租賃糾紛處理及諮詢、租賃資訊掌握及透明等事項。</p>